

## 2024年第二季度北京市自来水集团 市区管网水水质7项指标检测结果

2024年4月至6月

	指 标	计量单位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 GB5749-2022限值	检测结果范围
1	游离氯	mg/L	与水接触时间≥30min, 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≤2; 出厂水余量≥0.3; 末梢水余量≥0.05	0.05~0.60
	总氯	mg/L	与水接触时间≥120min, 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≤3; 出厂水余量≥0.5; 末梢水余量≥0.05	未使用
	臭氧	mg/L	与水接触时间≥12min, 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≤0.3; 出厂水余量—; 末梢水余量≥0.02, 如采用其 他协同消毒方式, 消毒剂限 值及余量应满足相应要求	未使用
	二氧化氯	mg/L	与水接触时间≥30min, 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≤0.8; 出厂水余量≥0.1; 末梢水余量≥0.02	未使用
2	浑浊度(散射浑浊度单位)	NTU	1	0.06~0.98
3	色度(铂钴色度单位)	度	15	<5
4	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无
5	菌落总数	MPN/mL或CFU/mL	100	0~98
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或 CFU/100mL	不应检出	未检出
7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 (管网末梢)	mg/L	3	0.64~1.3

## 2024年第二季度北京市自来水集团独立供水区域管网水水质7项指标检测结果

2024年4月至6月

	指 标	计量单位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 GB5749-2022限值	检测结果范围									
				通州	石景山	门头沟	长辛店	南口	怀柔	密云	延庆	房山	大兴
1	游离氯	mg/L	与水接触时间≥30min， 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≤2； 出厂水余量≥0.3； 末梢水余量≥0.05	0.05~0.35	0.10~0.50	0.10~0.50	0.15~0.45	0.30~0.50	0.10~0.30	0.15~0.45	0.05~0.50	0.05~0.50	0.05~0.40
	总氯	mg/L	与水接触时间≥120min， 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≤3； 出厂水余量≥0.5； 末梢水余量≥0.05	未使用									
	臭氧	mg/L	与水接触时间≥12min， 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≤0.3； 出厂水余量—； 末梢水余量≥0.02，如采用其 他协同消毒方式，消毒剂限 值及余量应满足相应要求	未使用									
	二氧化氯	mg/L	与水接触时间≥30min， 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≤0.8； 出厂水余量≥0.1； 末梢水余量≥0.02	未使用									
2	浑浊度(散射浑浊度单位)	NTU	1	0.11~0.65	0.04~0.96	0.07~0.43	0.08~0.23	0.06~0.13	0.06~0.21	0.06~0.16	0.07~0.40	0.14~0.78	0.11~0.36
3	色度(铂钴色度单位)	度	15	<5	<5	<5	<5	<5	<5	<5	<5	<5	<5
4	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无	无	无	无	无	无	无	无	无	无
5	菌落总数	MPN/mL或 CFU/mL	100	0~13	0~73	0~3	未检出	未检出	0~7	0~8	0~1	0~70	0~6
6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或 CFU/100mL	不应检出	未检出									
7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 (管网末梢)	mg/L	3	0.32~1.3	0.29~1.4	0.40~1.1	0.16~0.56	0.48~0.64	0.26~0.56	0.32~1.7	0.58~1.3	0.32~2.0	0.52~1.1